

家事

# 晒灯

□张文娟



# 一种味道记了三十年

家味

□作者:王国梁

我上高一那年,峰同学转到我们班,做了我的同桌。他学习中等,平时话不多,不过跟我很聊得来。周末的时候,我邀请峰去我家玩。那时候同学们心中有个约定俗成的标准:如果谁邀请你去家里玩,说明把你当成了真朋友。也就是那次,峰告诉我他的身世。原来他的亲生父亲已经去世,他是随改嫁的母亲来到我们这里的。他还告诉我,他跟继父的关系很不好。

那年暑假,班里的学生都各回各家。因为当时交通、通讯不便,放假期间一般没什么交集。让我没想到的是,有一天傍晚,峰却来到了我家。他的脸上和身上的衣服都是脏兮兮的,我差点没认出他来。他见了,我脸上的表情先是尴尬,然后是受了委屈后终于找到依靠的放松。他用力把眼泪憋了回去,说:“我离家出走了,在外面流浪了三天了。后来我才想到来找你,我走了五十多里路来的。”我知道,他一定又是跟继父闹别扭了。一个感受不到家庭温暖的人,把我当成了温暖的依靠,我非常感动,也同情他的遭遇。我知道那样的时刻安慰话是多余的,于是拍拍他的肩膀说:“还没吃饭吧?让我妈给你做去!”他咧开嘴笑了,说:“三天没吃饭了。”

我简单跟母亲说了峰的情况,她一番唏嘘。母亲是个极善良的人,知道了峰的经历后,恨不得把家里最好吃的东西都给他吃。她拿出平时舍不得吃的腌腊肉,做了一盘煎腊肉,然后又用腊肉炒了一盘豆角。主食是母亲最拿手的烙大饼。饭菜摆上桌,峰跟我们一起吃饭。母亲不停地给他夹菜,让他多吃点。峰见我们一家都是善良宽厚的人,就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他用烙饼把煎腊

肉卷起来,大嚼着说:“真好吃!”我跟他打趣说:“我妈做饭的手艺特别好,瞧把我们一家人养得白白胖胖的。”峰一边吃一边说:“嗯,我这辈子都没吃过这么好吃的饭菜!”那顿饭,我陪着峰,吃呀吃,感觉他好像永远都吃不饱了。母亲做的饭菜不少,最后都被我们吃得精光。

后来的日子,峰一直把我当成最亲的人。高三毕业后,我们考上了不同的大学。我大学毕业回了家乡,他却去了南方,渐渐没了彼此的音信。后来随着通讯的发展,我们又联系上了。我知道他如今事业有成,家庭幸福,很为他高兴。春节他回来了。一别30年,我们却一眼认出了彼此。我在最好的饭店接待了他。谁知酒过三巡后,他突然对我说:“这辈子吃的最好吃的饭菜就是你母亲做的烙饼煎肉,现在想起来,都觉得回味无穷!”我以为他会很避讳当年那段经历,所以一直不提,没想到他却提起来了。我说:“现在我老母亲70多岁了,身子骨还很硬朗,哪天再让她做给你吃!”他的眼睛一下亮了:“好啊!”

那天他带着很多礼品,来看望我的母亲。母亲真给他做了烙饼煎肉。我以为,这不过又是一个“珍珠翡翠白玉汤”的故事。时过境迁,他一定不会觉得好吃了。谁知,他吃了几口,哽咽起来:“对!就是这个味道,我想了30年了!”眼泪,在这个中年男人沧桑的脸上流淌下来。

一种味道记了30年!我想起主持人董卿说过的话:“味道记在心上就成了一辈子都解不开的一个结。”因为食物除了它本身的美味之外,与食物有关的故事以及它传递的关爱、温暖、善意,更值得回味。



亲近风雪 潘晓平/摄

冬日,难得暖晴。阳光,如恩赐一般,细细密密地泼洒,泊在一根树枝上,汪在一片麦苗上。到处金灿灿,到处亮晶晶,晃得心暖洋洋的。

偶一抬眼,我哑然失笑。晒衣服长长的线上,挂着一盏胖乎乎的灯。这就晒上了?

“好不容易出太阳,当然拿出来晒晒呀!”父亲听到我大惊小怪,从房间里快速走出,怜爱地看着那盏灯。他一直很喜欢这些小玩意,像守护着娇弱可爱的宠物。放心吧,不打扰,更不让小宝打扰,让它好好晒个够!

昨晚,小宝写作文,我抱怨家里的灯不够亮。父亲听了,不声不响拎出这盏灯。我大喜过望,好奇地打量着它。顶端一个小挂钩,下方圆柱形灯体,穿着乳白色灯罩,活像一个大白胖子。无需通电,摁下按钮,摆在桌上,灯柱发出明亮柔和的光,一切都是如此方便。若是充电,你还要立即找插头不是?若是圆形,你还要担心滚下去不是?一句话,我非常满意!

这还是我第一次见到它。暑假时,我们回老家,后门上方的灯坏了。晚上,母亲还要收

拾庭院、锁紧院门,若是黑灯瞎火,确实不太安全。我买回灯泡,让老公更换一下。老公站在板凳上,用力地安上去,灯罩的塑料碎片哗哗往下掉。因为没有房檐,整天风吹日晒,塑料灯罩早已风化了。“将就着用吧!”灯罩还剩半边,母亲不以为意。那就将就着用呗,我也没放在心上。

那天,母亲到医院来针灸,老公开车送她回去。晚上,母亲打来电话:“管子好细呢,还给我们买灯了!”啥灯?我一点都不知道!等老公回来,我一问,他才轻描淡写地说:“塑料灯罩风化了,雨水直接打在灯泡上,很容易漏电的!我买的是太阳能灯,晚上挂在外面就能用!”那一刻,老公胖胖的身子,像一个可爱的福娃,软萌软萌得让人想抱一下。

“拿回来这么久,一次都没充过电呢!”父亲有些小得意。“管子说,这是太阳能灯,晒太阳就成,都不用充电!”母亲也有些小得意。“哈哈,那以后白天晒太阳,晚上就用它照明,能省一大笔电费呢!”我打趣道。父亲和母亲哈哈大笑,看来我说到他们心坎里去了。

临睡觉前,小宝焐进被窝,还想写一会作业。灯又被拿到床上,为小宝闪着柔和的光。“睡觉了,睡觉了!”我一番忙碌,将小宝安排妥当。“灯灯灯——”父亲忙不迭地叫起来。哎哟,是啊,倒把它忘记了。掀掀衣服,没有!掀掀被子,没有!父亲的目光自始至终地追随着我。转身,我终于在梳妆台那儿找到了——若是被蹬到地下摔坏了,心碎的怕不是一个人啊!

一早,父亲推开房门,拎着灯就出去了。昨晚用了那么久,敢情他一直记心上呢!挂在晒衣服的绳子上,护着它在阳光下悠悠荡荡,待停稳才敢松开怜爱的手。晒晒晒吧,晒得天晴日暖,生出袅袅轻烟。若有邻居走过,晒灯又晒出不一样的滋味,暖暖地糊在他们的心头。

什么是最好的爱?是轰轰烈烈,海枯石烂莫敢忘怀,还是嘘寒问暖,浓情蜜意莫敢怠慢?不不不,有一种爱是“爱屋及乌”,匀下一点空间给你的家人,在你未考虑周全的时候,送上一份贴心的关怀。他的眼里不只有你,还有站在你身后垂垂老矣的父母,这便是最好的爱!

# 心是一棵开花的树

态度

□作者:耿艳菊

打开微信,一组很有意思的照片映入眼帘:接近苍蓝的天幕,干枯的枝梢上稳稳当当一个鸟巢;一树苞待放的娇滴滴的紫玉兰,主干的最顶部赫然一个褐色的鸟巢;还是一树紫玉兰,怒放着紫玉兰,像无数只翩翩飞舞的蝴蝶,一个鸟巢端坐在最热闹的枝头;湛蓝的天空,两棵盛开的紫荆树,一片鲜丽里各有一个淡褐色的鸟巢。

春天太美了,随手一拍就是风景。而这四幅照片,一眼瞧上去就是春天里很平常的风景,仔细欣赏,发现平常处却蕴含着意味深长的关键,看看照片上方的解说词吧:看房子,看看人家的房子。

说的是鸟巢,鸟儿选择把家园安置在那些美丽的云翳之下,浓郁的青翠或盛开的繁花之中,风景可谓相当别致。单从这一点看,鸟儿应该称得上是大自然里具有浪漫的诗意气质的生灵。

树叶葱郁茂密,花开似锦时节,鸟儿在树上的家园一派诗情画意。树叶花朵凋落,大地到处枯寒萧瑟的时候,仰望苍劲树梢上鸟儿的家园又是一番风景,是茫茫荒寒里的坚定坚强,是凛凛寒风里的一股暖流。

树是鸟儿最坚实的依靠,树在,鸟儿的家园就在。树的意义深远重大,不止于鸟儿,对于世界,也是不可或缺的存在。常常想,如果大地上没有树,会是什么样子呢?绿色是生命的颜色,树之浅绿深绿青翠,让我们看到生命的鲜活明亮。

平时走在路上,很喜欢看路边的那些树,不管是在热闹的街市,还是寂静的园子,它们永远保持着闲逸淡定的姿态,保持着那份云卷云舒、闲庭信步的优雅心怀,外界的阳光和风雨,乌云和狂风,在它们这里,都是匆匆的过客。时光倏忽而逝,而它们年年春天,总是枝叶葱

模样。它们守着一方小小的土地,虽没有行万里路,也未曾在狂风大浪里摸爬滚打过,但在它们的静默无言里却蕴藏着令人惊叹的生存智慧。

十几岁时喜欢席慕容的诗《一棵开花的树》:“如何让你遇见我?在我最美丽的时刻。为这,我已在佛前求了五百年,求它让我们结一段尘缘。佛于是把我化做一棵树,长在你必经的路旁。阳光下,慎重地开满了花,朵朵都是我前世的盼望!当你走近,请你细听,那颤抖的叶,是我等待的热情!而当你终于无视地走过,在你身后落了一地的……朋友啊!那不是花瓣,是我凋零的心。”

最初喜欢诗句的浪漫和诗中的情怀。后来知道了这其实是席慕容写给自然界的一首情诗。她在生命现场遇见了一棵开花的树,她在替它发声。有一次,她坐火车经过山间,火车不断从山涧间进出。当火车从一个很长的山洞出来以后,她无意间回头朝山洞后面的山上张望,看到高高的山坡上有一棵油桐开满了白色的花。“那时候我差点叫起来,我想怎么有这样一棵树,这么慎重地把自己全部开满了花,看不到绿色的叶子,像华盖一样地站在山坡上。可是,我刚要仔细看的时候,火车一转弯,树就看不见了。”这棵油桐,一直让她念念不忘。

这样的遇见并不为奇,类似的经历记忆里有很多。那些开花的树总是在无意间打动我们。那是一种生命的欢喜和力量。正如诗句中所写“阳光下,慎重地开满了花”,这棵生长在寂寂山坡上的油桐是在人间最美的时节慎重地开给自己看的。

人也何尝不是如此呢?心是一棵会开花的树,当把自己全部开满了花,像华盖一样地站在属于你的位置上,这本身就是世间一道美丽的风景。

# 多给孩子一扇视窗

亲子

□作者:庆克林

牙牙学语,蹒跚起步,算是婴儿的杰作,带给家庭无尽的欢悦。学会说话,稳稳走路,对于渐渐长大的孩子来说,这是远远不够的。发展心智,增加阅历,迫在眉睫。家长不妨多给孩子一扇视窗,等到再路过家里的地块时,原本熟稔于心的影像,他却无动于衷。我于是询问孩子:“这地,你熟悉吗?”他头摇得像拨浪鼓似的。我带着孩子来到原先的落脚点,他立刻明白过来。自那以后,我们频频变换角度,认识所属家里的地块。一段时日,孩子辨认起来游刃有余。四季更替,种植作物迥然不同。孩子观赏了风景,感知了世界,获取了知识。“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不足为道的活动,我多给了孩子一扇视窗。诸如此类,推而广之。让他养成从不同角度看待世界的习惯。

儿子渐渐长大,解决问题思路清晰,分寸拿捏恰到好处,得益于多一个视窗,可以换位思考处境。记得有个暑假,孩子从安庆到了蚌埠。他自主联系并受聘于一家餐饮店,打起了暑假工。没过不久,和一位成年同事熟识了。礼尚往来,相处融洽。偶逢一次闲空,成年同事就邀约我家孩子到城市繁华地段游玩。最后,来到一家手机店。成年人看中一款手机,所带钱币

远远不够。于是,提出借用我家孩子身份证一用。当时,儿子毫不慌乱。诚恳地说道:“我不是有钱人,否则,也不会来这里打工受苦了。不是我借身份证给你用,是我暂时没有替你偿还经济的能力。你也是一位家长,希望你能理解我做孩子的苦衷……”说完话,儿子掏出身上仅有的零用钱,递给了同事五十元,权且用来赞助。碍于面子,成年人没有接受钱财,不再索要孩子的身份证。我儿子不至于陷入还债的泥潭,这是很庆幸的事。

过去,书本是孩子的世界;现在,世界是孩子的书本。家长要留意生活中点滴小事,多给孩子一扇视窗,应对世事。甚至,多给孩子几扇视窗,探究世界。人生遇到困难,化解起来,就会进退自如。孩子在实践中,不断地完善自己,定会成为一个有智慧的人。

